

##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 董事会召开情况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 10:00 在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产业园 8 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三期 A 座 402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14 日通过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。公司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亮先生主持。

#### 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豁免提前三天通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的议案》

由于本次董事会相关审议事项时间紧迫，需尽快提请审议并落实，故豁免提前三天通知，本次董事会提前一天通知并以临时会议方式召开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暨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2021 年 10 月 28 日，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申请。因《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下称“重整计划草案”）涉及对出资人权益的调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相关规定，需设出资人组对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，公司将于 2021

年 12 月 1 日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对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5 日